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怡臻
電話：03-5216121#371
電子信箱：01071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0478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欲申請市外介聘至新北市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，並提供於「115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網」公告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年3月11日新北教人字第11504196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市國小學生數50人以下之學校實施混齡教學，每學期舉辦工作坊及相關研習，以提升混齡教學知能。
- 三、該市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有忠山實驗小學、猴硐-蒙特梭利實驗小學、德拉楠民族實驗小學、老梅實驗小學、插角森林實驗小學、石門實驗國中及貢寮實驗國中，倘欲介聘之教師，請務必詳讀該校實驗教育理念，並須符合上開學校教育理念精神。
- 四、該市坪林實驗國中刻正規劃於115學年度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，其課程安排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，倘經成功調入，相關職務受該校安排。
- 五、除另有規定外，凡經介聘至該市各校報到者，不得拒絕學

人事室 115/03/17 11:00



1150001193

無附件

校（或幼兒園）所安排之兼任職務，如導師、行政工作及協助校（園）務工作等，且須遵守學校教師聘約所規範之權利與義務。

- 六、該市公立國民中小學（含附設幼兒園）及市立幼兒園倘遇裁撤、減班或減招，教師須配合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超額教師輔導介聘實施要點」及相關規定辦理超額移撥等事宜。
- 七、該市介聘體育教師專長需留意是否需負責訓練與帶領專長球隊，避免無法適合學校需求。
- 八、該市專任輔導教師因專職學生輔導工作，不得申請轉任校內其他教師職務，並須配合本市合聘專任輔導教師之規範。
- 九、申請介聘至該市之特殊教育（身障及資優類）於介聘達成時，倘該類科正式教師服務年資未滿3年者，需接受該市特殊教育初任輔導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